

立法會八題：香港藝術館的展覽及節目

\*\*\*\*\*

以下為今日（一月六日）在立法會會議上梁劉柔芬議員的提問和民政事務局長曾德成的書面答覆：

問題：

鑑於康樂及文化事務署與路易威登及路易威登創意基金會（基金會）合辦，並於二〇〇九年五月至八月期間在香港藝術館（藝術館）舉行名為《路易威登：創意情感》的展覽引起了本地藝壇及公眾關注，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一）鑑於藝術館的理想包括提升市民對藝術的欣賞能力，推廣文化視野，藝術館策劃展覽的程序如何確保該項理想得以落實；

（二）上述展覽的總開支為何，當中分別由政府及基金會負擔的開支為何；現時有否就藝術館與商業機構合辦的展覽項目制訂公帑開支的指引（例如補貼金額佔總開支的百分比上限）；及

（三）鑑於藝術館的展覽及節目籌委會現時的成員（包括總館長、各專業部門館長、高級經理及高級技術主任）均是藝術館的職員，當局有否考慮在選取舉辦展覽及節目的過程中，採納相關界別的專業人士的意見？

答覆：

主席：

（一）香港藝術館（藝術館）的展覽策劃有一套既定的程序。首先，藝術館人員會從內部的專題藝術研究計劃及其他不同渠道，包括其他藝術館或文化機構的推薦，徵得展覽計劃建議，並提交藝術館的節目會議討論，按其藝術、歷史及教育價值、展品真確性、與館方展覽策略及使命的相關性等標準作考慮。《路易威登：創意情感》香港展是由法國駐港澳總領事館與路易威登創意基金會（基金會）共同倡議，並交藝術館考慮。藝術館過往亦曾與不同組織合作舉辦類似的國際藝術展覽，包括與卡地亞當代藝術基金會合辦《太法國了》（1991）、與西班牙馬略爾卡皮拉爾和約安米羅基金會合辦《米羅－東方精神》（1995），及與冠軍科技、更好明天、中華世界文化遺產保護基金和世界文物保護基金合辦《天火遺珍：羅馬帝國的遊樂場與文物》展（2008）等。

藝術館積極培育觀眾對藝術的欣賞能力，並為是次展覽提供了各式的教育服

務及配套節目，包括導賞服務、錄音導賞服務、教育角、工作坊、學生創作活動及展覽等，讓市民從不同的角度和層次欣賞展覽和體驗藝術創作，加深對當代藝術的認識。是次展覽成功拓展了新觀眾群和吸引了許多年青觀眾，錄得總入場人數接近十二萬人，創下本地當代藝術展覽參觀人數的紀錄。

在內容上，是次展覽展出了基金會藏享譽國際的當代藝術大師的重要作品，包括來自美國的Richard Prince、Jeff Koons、Jean-Michel Basquiat 和 Christian Marclay、日本的村上隆、英國的Gilbert and George 組合、德國的Andreas Gursky、法國的Pierre Huyghe 及中國的楊福東和曹斐等當代藝術巨匠，同場亦展示了國際建築大師Frank Gehry 為基金會設計的新藝術館的建築模型。展覽不但反映了視覺藝術的新趨向，而且還展示難得一見的當代藝術陣容，為香港的市民提供了可貴的機會，欣賞國際大師的作品，完全符合了藝術館「提升市民大眾欣賞藝術的知識和能力」，「把世界各地的藝術文化介紹到香港，為香港文化環境引入一個多元文化景觀」的使命。展覽亦刺激公眾對當代藝術的思考和討論，引起公眾及藝術社群提出不同的意見，對香港當代藝術的發展，起了積極和正面的作用。

(二) 現時藝術館與其他機構合辦展覽在財政支出的攤分上並沒有硬性規定，視乎與合辦機構的談判結果，每個展覽個案有不同的財政承擔，但藝術館會參考國際常用的慣例和對比過往規模相若展覽的開支，以制訂財務預算。是次展覽由藝術館與基金會分擔工作、責任和財務支出。整項展覽的預算超逾港幣二千萬元。藝術館承擔展覽基本設施及顧客服務、教育及推廣服務和活動、本地宣傳活動等，有關項目的總支出為港幣五百九十萬元。基金會承擔其他所有費用，包括免費借出展品（展品價值約港幣四億元），並負責展覽設計、隨展人員費用、裝置展品及有關設施、國際空運、保險、國際宣傳及委約製作《香港七賢》展覽作品等。

(三) 藝術館的節目會議是根據專業需要以及徵詢有關部門而成立，成員包括館內不同組別的最高負責人員，負責審視建議展覽及節目的質素、水平及可行性，以確保節目建議經由專業和公平的途徑選取，並不涉及任何個人利益。藝術館亦會就個別節目諮詢博物館專家顧問的意見。博物館顧問是外界專業人士的代表，包括藝術品鑑藏家、資深藝術家及學者等，他們在業界各有專業的地位，其提供的意見甚具參考價值。

完

2010年1月6日（星期三）